

询价单

询价单位：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

联系人：陈老师 0551-63602054

报价单原件送达截止时间：2026.5.19

chenwenjia@ustc.edu.cn

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合作化南路 42 号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 陈老师 18656098682

采购名称：荧光探测器

预算：290000 元

技术要求：

采购 2 台荧光探测器，具体技术参数要求如下：

技术参数	
适配能区	4-10 keV
数量	2 台
级数	5 级
增益情况	四档，分别为×1、×10、×100、×1000
输出电压	50-200 V（负压）
输入电压	±12 V
输入阻抗	≥10 MΩ
稳定性（电流漂移）	≤0.5%
可测电流范围	10 ⁻¹³ -10 ⁻⁹ A
输出噪声	≤2 mV
暗电流	≤10 ⁻¹³ A

交货期：签订合同后 8 个月内

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，支付合同总价的 30%；货到买方指定地点并且经买方验收合格后，支付合同总价的 70%。

验收指标及验收要求：提供出厂报告。到货后验收：级数是否为 5 级、输出电压是否满足 50-200 V（负压）、输入阻抗≥10 MΩ、稳定性（电流漂移）≤0.5%、可测电流范围 10⁻¹³-10⁻⁹A、输出噪声≤2 mV。

保修及售后服务：提供至少 1 年的免费保修，包含人工、维修及零件等费用。在保修期内，供货商需要及时提供维修服务，包括产品的正常检修、维护等。保修期自验收签字之日算起，保修期内因质量问题而导致设备停用的时间从保修期中扣除。

备注：一、报价单列明总价和各分项价格。如无分项报价需列明原因，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单。标准件需要注明品牌型号，非标加工件需要注明生产厂商。

二、报价单上需列明交货期和质保期。

三、报价单（一次性最优惠报价）密封邮寄，评审现场拆封。

四、提供报价单盖章原件 2 份、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份，代理产品需提供相关产品授权书 2 份（授权时限至少覆盖正式签署本项目合同之日），技术指标供及商务要求响应表（见附件）。